# 民国苏州曾置女子教养所 设年龄限制为7-35岁

来源：网络 作者：心如止水 更新时间：2025-01-12

*苏州在民国四年(1915年)成立了济良总所、女子(妇女)教养所，属苏州警察厅管辖。民国十八年7月，改名为女子教养所，民国二十一年1月，又改名为妇女教养所。教养所专收贫苦失所、失足、被虐待遗弃的妇女，年龄以7岁至35岁为限，教养所给这些女...*

　　苏州在民国四年(1915年)成立了济良总所、女子(妇女)教养所，属苏州警察厅管辖。民国十八年7月，改名为女子教养所，民国二十一年1月，又改名为妇女教养所。教养所专收贫苦失所、失足、被虐待遗弃的妇女，年龄以7岁至35岁为限，教养所给这些女子传授知识与技能，教养兼施，成年者由所方择配遣嫁，年幼者允许人领养为义女，但不得为婢为妾为童养媳。抗日战争爆发后这女子教养所就停办了。

　　这张老照片是上世纪20年代末(1929年)，苏州阊门外三乐湾济良总所、女子(妇女)教养所内妇女们在上课的情景。你看，妇女们虽背对镜头，但清一色的短发和统一的衣裳，说明已经受过纪律的约束，讲坛前老师正侧身在黑板上工整、漂亮地书写着粉笔字“我们在夏天应当注意卫生……”等句子，黑板上方两边露出“成功”“努力”，让人一下子就想到了孙中山先生“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的语录，猜想，居中一定是孙中山先生的一幅画像吧。边上一把宽大的、木珠串在猪鬃铁丝上的算盘，也一看就知道，这些女子不仅学习国文课，还要学习算术等其他课程，虽然这只是教养所，还不算正规学堂，但一种并不遥远却已消逝的民国气息透过这张老照片已静静地弥漫了出来

　　免责声明：以上内容源自网络，版权归原作者所有，如有侵犯您的原创版权请告知，我们将尽快删除相关内容。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